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18-042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徐咸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璐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84,136,226.01	3,530,728,887.56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21,227,890.88	2,860,595,662.57	2.1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94,744,560.32	18.93%	2,647,499,341.11	3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393,620.93	5.40%	95,074,710.04	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276,513.12	-3.66%	88,302,090.35	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54,633.73	-83.14%	-117,504,246.66	25.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0%	0.13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0%	0.13	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	0.01%	3.29%	0.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618.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3,408.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4,846.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627,545.42	闲置资金购买理财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77,115.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010.31	
合计	6,772,619.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8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团华	境内自然人	37.54%	293,170,936	212,378,202		
徐庆芳	境内自然人	14.20%	107,105,636	80,329,227	质押	34,000,000
徐咸大	境内自然人	2.78%	20,996,192	17,075,500		
上海衡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	12,480,000	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2%	12,195,120	0		
罗甸	境内自然人	0.38%	2,837,441	0		
赵振和	境内自然人	0.36%	2,716,800	0		
于方	境内自然人	0.26%	1,979,226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3%	1,707,000	0		
邓荣	境内自然人	0.17%	1,306,2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徐团华	70,792,734	人民币普通股	70,792,734
徐庆芳	26,776,409	人民币普通股	26,776,409
上海衡平投资有限公司	12,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80,000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2,195,120	人民币普通股	12,195,120
徐咸大	3,920,692	人民币普通股	3,920,692
罗甸	2,837,441	人民币普通股	2,837,441
赵振和	2,7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6,800
于方	1,979,226	人民币普通股	1,979,22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0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7,000
邓荣	1,30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6,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咸大先生为徐团华先生和徐庆芳女士的父亲。三人合计持有45.52%的股份。三人作为直系亲属,且已书面声明为一致行动人。徐咸大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徐团华先生任公司前董事长、总经理,徐庆芳女士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20.00%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2,298.99	至	18,448.48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373.7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预计销售收入同比超过两位数的增长,但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35,047	19,700	0
合计		35,047	19,7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18-043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14日通过邮件方式由专人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4人,其中独立董事匡同春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黄劲业代为表决,以通讯方式参会的董事3人(董事徐团华、徐庆芳、杨樾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公司董事长徐咸大主持会议。

本次会议的举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和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议案主要内容:

主要内容包括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公司理财情况;财务报告等。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2018年10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与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确保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增加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详见下表),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资金交易、贸易融资、进口信用证、海外代付、协议付款、进出口押汇、TT代付和国内信用证及押汇、关税保函等(品种之间可以相互调节使用),实际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最终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决定。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序号	被授信方	授信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亿元)	备注
1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	人民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	
合计			3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佛山德联汽车用品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子公司佛山德联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德联”)的经营发展需要,佛山德联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金额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需要为佛山德联申请招商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德中贸易(香港)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全资子公司德中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中贸易”)因贸易融资需要,拟向大华银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下称“大华银行香港”)申请不超过美元500万元整(约合人民币34,692,500元,以2018年10月24日的汇率计算)的授信额度。公司需要向德中贸易提供最高限额为美元500万元整(约合人民币34,692,500元,以2018年10月24日的汇率计算)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5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长春德联化工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根据子公司长春德联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德联”)的经营发展需要,长春德联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汇丰银行”)申请金额人民币贰亿贰仟万整(220,000,000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需要公司为长春德联申请汇丰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贰亿贰仟万整(22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2年。

2、长春德联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行长春经开支行”)签订的金额为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140,000,000元)的授信合同即将到期,拟申请续签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不变,需要公司为长春德联提供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14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2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六、备查文件

1、《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18-044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上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8年10月12日以专人送达至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孟晨鹦主持。本次会议的举行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和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协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2018年10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与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了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确保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增加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资金交易、贸易融资、进口信用证、海外代付、协议付款、进出口押汇、TT代付和国内信用证及押汇、关税保函等(品种之间可以相互调节使用),实际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最终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决定。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佛山德联汽车用品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违背的情况,故同意公司此次担保计划。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德中贸易(香港)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违背的情况,故同意公司此次担保计划。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长春德联化工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相违背的情况,故同意公司此次担保计划。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18-045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1、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子公司佛山德联汽车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德联”)的经营发展需要,佛山德联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需要为佛山德联申请招商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具体担保合同尚未签订,数据以最终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公司子公司德中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中贸易”)因贸易融资需要,拟向大华银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下称“大华银行香港”)申请不超过美元伍佰万元整(约合人民币34,692,500元,以2018年10月24日的汇率计算)的授信额度。公司需要向德中贸易提供最高限额为美元伍佰万元整(约合人民币34,692,500元,以2018年10月24日的汇率计算)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5年(具体担保合同尚未签订,数据以最终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3、(1)公司之子公司长春德联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德联”)的经营发展需要,长春德联拟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汇丰银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贰亿贰仟万整(220,000,000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需要公司为长春德联申请汇丰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贰亿贰仟万整(22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2年(具体担保合同尚未签订,数据以最终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长春德联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行长春经开支行”)签订的金额为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140,000,000元)的授信合同即将到期,拟申请续签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不变,需要公司为长春德联提供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14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2年(具体担保合同尚未签订,数据以最终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上述担保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因此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10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佛山德联汽车用品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对子公司德中贸易(香港)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长春德联化工有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分别为佛山德联、德中贸易和长春德联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佛山德联汽车用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30,225,800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徐咸大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虹岭二路38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592021810

成立时间:2012年03月05日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汽车用品、PVC底涂胶、化工原料及产品、制动液、制冷剂(以上项目危险化学品及剧毒品除外);加工、制造:防冻液、制动液、润滑油、玻璃水、动力转向油、汽油添加剂、柴油添加剂、自动变速箱油、制冷剂、玻璃风窗清洗液(以上项目危险化学品及剧毒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危险化学品及剧毒品除外)、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不单列贸易方式)。

主要财务状况:截止2018年9月30日,佛山德联总资产为283,576,937.83元,净资产为131,735,554.71元,负债为151,841,383.12元,其中流动负债为151,841,383.12元,资产负债率为53.55%。(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股权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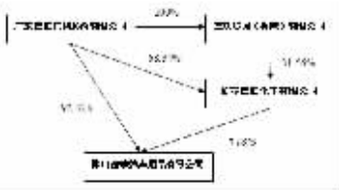

(2)公司名称:德中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5月29日

注册地点:香港九龙山林道13-15号2字楼C座

法定代表人:徐咸大

注册资本:HK$100,000.00

主营业务:贸易及投资

主要财务状况:

截止2018年9月30日,德中贸易总资产为117,675.58元,总负债为57,393.68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为57,393.68元,净资产为60,281.90元,资产负债率为48.77%(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股权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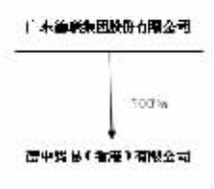

(3)公司名称:长春德联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1,010,900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徐咸大

注册地址: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山路451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730775035H

成立时间:2002-01-22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防冻液、制动液、汽车齿轮油、汽车液压油、汽车结构胶、增强纤维胶片、减震胶片、发动机机油、制冷剂、玻璃清洗液、润滑剂、塑料包装瓶、聚氨酯发泡材料、车用尿素并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经销汽车涂料、喷涂辅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压力调节器总成、衬垫、结构填充泡沫(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截止2018年9月30日,长春德联总资产为1,214,145,585.67元,净资产为879,159,207.32元,总负债为334,986,378.35元,其中流动负债为334,986,378.35,资产负债率为27.59%(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股权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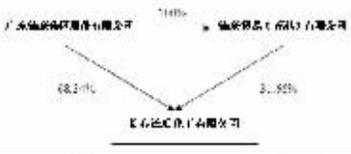

公司董事会授权佛山德联、德中贸易和长春德联各相关负责人全权办理相关手续事宜。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佛山德联、德中贸易和长春德联均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资产质量优良,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其向银行申请授信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董事会同意为佛山德联、德中贸易和长春德联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佛山德联、德中贸易、长春德联为公司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和管理能全面掌握,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此次申请银行授信属于正常经营行为,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五、累计担保数量

截止信息披露日,本次发生的担保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5%、1.21%、7.69和4.8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括此次董事会审批的担保数额)为51,026.3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7.84%。

截止信息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

公司代码:600577　公司简称:精达股份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8】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忠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储忠京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654,719,866.44	5,776,071,480.19	-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60,039,489.32	2,968,458,820.08	6.4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631,617.90	-442,028,216.43	186.1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226,152,745.39	8,155,189,204.36	1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5,628,254.38	261,699,644.83	4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580,305.11	252,339,526.58	4.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4	8.78	增加3.4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2	0.134	43.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2	0.134	43.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80,417.36	862,303.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0,379.95	9,188,094.9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00.00	138,088,218.5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2,019.23	2,451,528.1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57,595.09	-967,311.52	
所得税影响额	168,254.99	-36,574,884.14	
合计	904,231.90	113,047,949.2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0,00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26,208,383	21.80	0	质押	355,096,514	境内非国有法人
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5,519,130	8.47	0	质押	12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庆安投资有限公司	91,152,814	4.66	0	质押	91,152,814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大连饰家源有限公司	91,152,814	4.66	0	质押	91,152,814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大连祥溢投资有限公司	85,790,884	4.39	0	质押	85,790,884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741,674	1.83	0	质押	3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琤	20,019,900	1.02	0	无	0	未知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9,445,729	0.9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6,806,455	0.86	0	无	0	其他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精达股份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456,664	0.84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26,208,383	人民币普通股	426,208,383
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5,519,130	人民币普通股	165,519,130
深圳市庆安投资有限公司	91,152,814	人民币普通股	91,152,814
大连饰家源有限公司	91,152,814	人民币普通股	91,152,814
大连祥溢投资有限公司	85,790,884	人民币普通股	85,790,884
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741,674	人民币普通股	35,741,674
王琤	20,01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19,900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9,445,729	人民币普通股	19,445,729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6,806,455	人民币普通股	16,806,455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信托·精达股份1号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456,664	人民币普通股	16,456,6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州市特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关联公司,与其他七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项目结构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序号	项目	期末数(元)	占资产比例	期初数(元)	占资产比例	增减变动(%)
1	应收票据	785,268,301.02	13.89%	487,019,868.76	8.43%	64.77
2	预付款项	33,586,476.96	0.59%	15,203,966.05	0.26%	126.92
3	其他应收款	42,890,304.74	0.76%	31,930,644.03	0.55%	38.18
4	其他流动资产	11,429,354.44	0.20%	47,577,050.66	0.82%	-75.61
5	在建工程	66,261,947.57	1.17%	15,464,753.46	0.27%	333.33
6	预收款项	16,214,578.50	0.29%	7,366,327.33	0.13%	123.08
7	长期应付款	489,829.69	0.01%	956,336.89	0.02%	-50.00
8	其他综合收益	48,547,571.39	0.86%	18,358,051.35	0.32%	168.75

(1)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增长主要是公司因银行票据贴现利率较高减少票据贴现所致;

(2)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增长主要是原材料铜价上升公司支付供应商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增长主要是子公司支付设备款尚未结算所致;

(4) 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是增值税留抵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5)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公司购买资产所致;

(6)报告期内预收款项增加主要是出口预收款尚未结算所致;

(7)报告期内长期应付款减少主要是控股子公司常州恒丰使用政府项目补贴所致;

(8) 报告期内其他综合收益增长主要是香港子公司外币因汇率变动所致。

2、报告期内,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序号	科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增减变化(%)
1	资产减值损失	-21,884,901.38	18,554,635.95	-217.95
2	投资收益	138,772,143.55	145,008.39	95,599.39
3	营业外收入	11,970,413.05	16,187,592.03	-26.05
4	营业外支出	3,711,207.30	906,396.59	309.45

(1)报告期内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是应收账款下降少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2)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增加主要是收回对倍哲资本投资所致;

(3)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是本期收到的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4)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处置资产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序号	科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增减变化(%)
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647,386.70	28,557,639.26	49.34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88,094.93	14,878,728.00	-38.25
3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207,442.66	260,251,053.32	-44.59
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772,143.55	94,116.65	147,346.96
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950,607.79	18,365,673.18	57.63
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609,969.17	45,839,787.44	178.38
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1,787,990.16	-100.00
8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230,307.00	11,546,018.40	101.20
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081,912.26	141,024,420.13	49.68
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3,704,594.64	550,344,506.28	224.11

(1)报告期内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主要是本期出口增加退税所致;

(2)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是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3)报告期内收回投资收到的的现金本期增加主要是收回对倍哲资本投资所致;

(4)报告期内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是对倍哲资本投资收回产生的收益所致;

(5)报告期内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子公司处置资产所致;

(6)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子公司购买资产所致;

(7)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主要